



SHENWAN HONGYUAN (H.K.) LIMITED

申萬宏源（香港）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18）

適用於二零一七年五月十二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之代表委任表格

本人／吾等（註1）_____

地址為_____

為申萬宏源（香港）有限公司（「本公司」）持有_____股股份（註2）

之登記持有人，茲委任（註3）_____

地址為_____

或如其未能出席，則委任大會主席為本人／吾等之代表，代表本人／吾等出席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一七年五月十二日星期五上午十時正假座香港灣仔軒尼詩道22號香港遨舍衛蘭軒2樓TALK會議室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及其任何續會），並按下列指示投票，或如未有作出任何指示，則由本人／吾等之代表自行酌情投票。

普通決議案		贊成 (註4)	反對 (註4)
1.	接納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董事局報告及獨立核數師報告。		
2.	宣派末期股息。		
3.	(a) (i) 重選吳永鏗先生為董事。		
	(ii) 重選郭琳廣先生為董事。		
	(iii) 重選卓福民先生為董事。		
	(b) 授權董事局釐定董事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袍金。		
4.	重新委聘核數師，並授權董事局釐定其酬金。		
5.	向董事局授予一般授權，可配發、發行及處理股份，惟數量以此決議案通過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數目之20%為限。*		
6.	向董事局授予購回授權，可購回股份，最多以此決議案通過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數目之10%為限。*		
7.	在通過第5項及第6項決議案之情況下，擴大根據第5項決議案下之一般授權，可發行之股份總數將因加上根據第6項決議案下之購回授權所購回之股份而提高。*		

日期：_____

簽署（註5）：_____

附註：

- 請用正楷填上全名及地址。
- 請將 閣下名義登記之股份數目填上。如 閣下未有填上數目，則本代表委任表格將視為與 閣下名義登記之所有本公司股份有關。
- 請填上受委代表之姓名及地址。如未填上姓名，大會主席將會擔任 閣下之受委代表。每位股東均可委派一名或以上之代表出席大會及代其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惟須親自出席大會代表 閣下。代表委任表格之每項更改，均須由簽署人簡簽示可。
- 注意：閣下如欲投票贊成決議案，請在「贊成」欄內加上「✓」；閣下如欲投票反對決議案，請在「反對」欄內加上「✓」號。如 閣下未有在投票欄內作出指示，則受委代表有權自行酌情投票。閣下之代表亦有權就召開大會通告所載以外但正式提呈大會之任何決議案自行酌情投票。
- 本代表委任表格必須由 閣下或 閣下正式書面授權之人士簽署。如股東為公司，則必須加蓋公司印鑑或由高級職員或獲正式授權之代表親筆簽署。
- 若任何股份有聯名持有人，則任何一位該等人士均可親自或委派代表就其股份在大會投票，猶如其為唯一有權投票，惟如超過一位該等聯名持有人親自或委派代表出席大會，則僅在股東名冊名列首位之上述任何人士方有權就有關股份投票。
- 本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經簽署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公證人簽署證明之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最遲須於大會或任何續會舉行時間48小時前送交香港軒尼詩道28號19樓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方為有效。
- 閣下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屆時仍可依願親自出席大會及於會上投票。

收集個人資料聲明

本代表委任表格所指的「個人資料」具有《個人資料（私隱）條例》（第486章）（「私隱條例」）賦予「個人資料」之相同涵義，當中包括 閣下及 閣下代表之姓名及地址。閣下及 閣下代表於本代表委任表格所提供的個人資料將用以處理 閣下要求委任代表出席會議，並代表 閣下按如上所示於會議上參加投票。閣下及 閣下代表乃基於自願性質提供個人資料，惟倘 閣下及 閣下代表並無提供個人資料，本公司可能無法處理 閣下的指示。本公司可就上述用途將 閣下及 閣下代表的個人資料披露或轉移給本公司附屬公司、其股份登記處及／或其他公司或團體，或按法例規定（例如應法庭命令或執法機關的要求）作出披露或轉移，並將在適當期間內保留該等個人資料作核實及記錄用途。閣下或 閣下代表有權根據私隱條例之條文分別查閱及／或更正 閣下或 閣下代表的個人資料。任何該等查閱及／或更正 閣下或 閣下代表個人資料的要求，均須以書面郵寄至本公司股份登記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

* 決議案全文載於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內。

